

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至5%以下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）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淄博鑫联或信息披露义务人）股份变动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未发生变化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淄博鑫联不再为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。

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收到本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淄博鑫联通知，其于2020年5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了股本公司60,000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594,967,747的0.01%。本次减持前，淄博鑫联持有本公司股份29,751,092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%；减持后，淄博鑫联持有本公司股份29,691,092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.99%，不再是本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。减持情况具体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03006996645200

住所：沂源县城保丰路北侧

注册资本：10224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柴文

成立日期：2009年12月24日

经营期限：2009年12月24日至 年 月 日

经营范围：按照监管规定，以自有资金对未上市企业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投资（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，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淄博鑫联于2020年5月1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01%。

具体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 (%)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
淄博鑫联	60,000	0.01	5月12日	大宗交易	38.52

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权益变动前所持有股份		权益变动后所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淄博鑫联	无限售流通股	29,751,092	5.000	29,691,092	4.99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淄博鑫联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及时编制并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13日